



教會本地化的省思

—— 《宇宙本體探究：基督教與新儒家的比較》

國家圖書館閱覽組 ◎ 方美芬



宇宙本體探究

陳宗清著 / 校園書房 / 9404

330元 / ISBN 9575878868

平裝

當西方遇見東方之後，到底會撞擊出甚麼樣的火花？從文學、藝術、語言，亦或是宗教的文化交流中，其所散發的和諧之美，顯示出在地文化的包容性與創造力。不過文學、藝術、語言比較不會像宗教，在融合過程中會出現過強烈的排他性問題。

其實在中國歷史上已出現過兩次大規模與外來文化接觸的經驗：一是魏晉時期印度佛學的傳入，最終受到本土化的改造而成為本土信仰之一。二是明清之際基督教傳入，不過它並不像佛教在今日已自然地轉化為中國文化的一部分，今天它依舊存在著一些尚待互相溝通了解的問題。也就是說，基督教在中國的福傳發展史上，其最大的問題是在於對彼此文化的隔閡所引發的一些誤解。

當十六、十七世紀的歐洲傳教士們來到中國之後，發現所面對的是另一種不同於其體系的高度文明發展。由於中國本身已有屬於自己本地文化的宇宙觀、人性論與倫理架構（主要以儒家為主），自然很難接受外來的文化思想。因此教會經過長時間的文化交流、了解、尊重與省思之後，一種「本地化」(Inculturation) 的傳教策略，必然需要與當地文化作某種程度的緊密結合。

不過在談到「本地化」這個話題時，有必要先對基督宗教與中國儒家思想的背景作一番說明，如此才能夠了解彼此的異同，以及基督宗教必須面對儒家文化在福傳工作上所要克服的某些障礙。而陳宗清所著的《宇宙本體探究：基督教與新儒家的比較》一書，即是在探究基督宗教在現今華人世界的福傳工作上，如何重新省思教會在地化這個古老問題的一些新觀念和新思考。

作者探索問題的脈絡有四：首先，從中國古典經書中，介紹宋明以前傳統儒家形上學的發展過程。其次，在現代新儒家裏特別舉證杜維明與成中英對於「終極實體」(本體) 的不同看法，並闡述其所繼承的學說觀

點對其思想之影響。其三，除了兩位新儒家的「終極實體」觀外，也詳細比較了儒家與基督宗教這兩派宗教傳統的主要哲學觀點。最後才歸結該研究課題在宣教上的意義。本書雖然採用了比較宗教和比較哲學方法，對中國新儒家思想體系與基督宗教福音派的神學思想，指出了彼此對「終極實體」觀的不同看法，並與基督宗教「神」（或稱「天主」、「上帝」）是基督徒信仰的惟一永存的「終極實體」來對比觀察，最後提出對新儒家看法上的一些回應與批判。作者論辯邏輯清晰，不僅整體敘述了基督宗教裏的傳統神學與過程神學的神學推演進程，對於中國傳統儒家的「天」、「無」、「人」、「罪」、「道」、「太極」所育化的人文思想，更作了一些解構剖析，其目的是為了辨明宇宙本體究竟是變易亦或是永恆的說法。

由於基督宗教《聖經》中的神是屬於「實存」之體，即使祂曾「道成肉身」以人的形象在世間滿全了神的「道」，然而其本質是永遠不變的。中國儒家的哲學是天人合一的宇宙觀，認為天地萬物是不可分割的實體，但是在包羅萬象之中，卻又生生不息地變動，就像《易經》中陰陽互變的情況一樣，因此其「終極實體」是不斷地在變。如成中英的本體詮釋學，就是藉由《易經》裏被稱為終極實體的「太極」，以「乾」「坤」兩極的自我運動進行轉化與創造，藉以闡釋「萬象乃是轉化過程中兩種相對又互補的成份互相作用的結果。」雖然杜維明的「天人同體」觀也認為天人是可以互通的，因此「人」會有自我超越的一面，不過他也承認「儒家『大化』的概念揭示了創造性本身的狀況，而它與基督教所認為全在、全知之

神，可能有關聯。」由此可知，在新時期的東西文化交流中，新儒家也漸漸地肯定了終極實體的永恆性。

然而面對世界觀的差異，如何在宗教多元化與世俗人文主義的衝擊下，積極地開展一種良性互動的宗教會遇的「宗教交談」，以便幫助不同信仰者來突破文化、宗教、歷史和種族等等的藩籬，是各宗教長期以來努力的目標。而「宗教交談」由於是一種雙向的溝通行為，因此它必須建立在對等模式上，才能夠尋找出真理。1988年6月第一屆儒基對話國際會議在香港召開，雖然直接開啓了儒基之間的正式交通，但是基督徒面對新儒家的對話，其實也考驗著基督徒如何智慧地面對福音在地化的問題。關於這方面的憂慮，加拿大文化更新研究中心院長梁燕誠在本書序言中就語重心長地指出：「華人神學界多年來……只重宣教上的人數，而不重文化上的思想素質。神學工作者多將西方神學架構譯為中文，就以為夠用，很少人肯花時間去讀通古書，或了解唐君毅、牟宗三等艱深作品。這種輕漫之心，將會使基督信仰不能生根中國，且被知識份子排斥主流文化之外。……」

我們除了從宏觀角度來論述基督宗教與儒家的「終極實體」觀外，其實個人生命思維的觀照，更能夠見證出教會在地化努力的果實。如汪惠娟的《變易與永恆：羅光生命哲學之探微》一書，雖然是從中國儒家生命哲學與天主教道明會會士聖多瑪斯·阿奎納（st. Thomas Aquinas）的德性倫理學出發，來剖析羅光總主教生命哲學體系的繼承與創新，但是卻展望了西方基督宗教與中國新儒家哲學相調後的一種民族文化與民族生命的



延續價值。

生命哲學是羅光總主教的學術精華，其「生」、「仁」、「誠」的哲學理念，不僅透視了儒家文化與基督信仰融合於生活中的生命境界，也為教會本地化指出了一條新路。該書雖然只專論羅光總主教的個人思想，但是由於其長期擔任天主教會的行政工作，並在輔仁大學校長任內成立了國內第一個為教育部所承認學位的宗教學術教育機構——輔仁大學宗教學研究所和宗教學系，他對於宗教交談的養成教育，以及教會本地化的推動工作，從其自身所散發的儒家文化與信仰相融的生活寫照中，足以見證天主教對於教會本地化的努力。

天主教在中國最早的儒基對談歷史，應該遠溯自明末清初耶穌會士的羅明堅（Michel Ruggieri）和利瑪竇（Matteo Ricci），他們可以說是中國教會本地化的先驅者。雖然當時儒基對談的過程並不十分理想與融洽，不過從1966年耶穌會中華省所創立的「利氏學社」，可以看出天主教在中國傳教的神職人員，早已意識到在傳揚基督福音的同時，也應該要學習研究古今中國文化。是以他們延續了利瑪竇的精神，近四十年來對於中國文字學與中國宗教的探索，一直默默地奉獻著心力。

至於近代天主教對於宗教交談的推展，則是從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Vatican Council 2：1962-1965）之後的第二年才開始積極進行。因為該次會議的文獻中提到：（1）各民族原是一個團體、同出一源。（2）各民族都意識到某種玄奧的能力，存在於事物的運行及人生的事故中……此種意識與體認，以最深的宗教情感貫徹到他們的生活

中。（3）應以明智與愛德，同其他宗教的信徒交談與合作……同時承認、維護並倡導那些宗教徒所擁有的精神與道德，以及社會文化的價值（NAE 1.2.）等觀點，即成為教會日後宗教交談遵循的精神。之後教宗保祿六世於1965年10月18日所公布的《教會對非基督宗教態度宣言》，也再次呼籲信徒「應以明智與愛德，同其他宗教的信徒交談與合作」，提醒人人應該以耶穌基督之愛來尊重其他宗教中的真理。

由於基督宗教中舊教與新教的歷史分離現狀，不免影響了福音的傳揚工作，以及彼此在宣傳福音上的同進步伐，故而在福音研究上也就呈現出不同的理解方式。本書在歷史文獻繼承上除了引述聖奧古斯汀（st. Augustine Confessions）與聖多瑪斯·阿奎納（st. Thomas Aquinas）的神學思想外，在新舊教分離後，基督教的著述中就甚少引述到天主教在教會「本地化」的實際努力。因此在談到「宗教交談」這個話題，基督宗教本身的交談，其實更是不能夠不被特別提醒。可喜的是1999年10月31日在德國奧斯堡，基督教信義宗與天主教共同簽署了一份「因信成義」的聯合聲明，廢除自馬丁路德宗教改革以來，彼此加於對方的譴責，開啓了天主教和基督教近期合一運動的新里程碑。

不過兄弟教會之間的主要歧見還是在於「敬天祭祖」的認識上，如若就「本地化」的意義來看，其實這件事已微妙地與教會本地化環繞在一起。19世紀初，已有少部分傳教士提出，能否在宣教的考慮下，在祭祖問題上作出策略性的因應。在進入20世紀後，隨著在華宣教工作的檢討，中國教會也開始反思應該確立一套既不違反基督宗教信仰，

又能體現中國文化中孝親精神的敬天祭祖方式。而天主教於農曆新年、清明時節，依中國禮俗所舉行的「敬天祭祖」大典，不僅是儒基的融合，也是中西文化相融的表現。而羅光總主教的「生命哲學」，其實就是個人化儒基對談的實體表現。但是也有人認為他的生命哲學是基督化的儒家思想，不過在深入理解其生命哲學的思想係結合了西方「存有」的終極實體觀與中國「生生」的哲學所建立的一種「存有即生命，生命即存有」之理念後，就可以深刻體悟到，他是真正地「使傳統的中國哲學可以有薪傳，使新的中

國社會能夠有中心思想」。

在邁入21世紀的資訊世界，西方與東方的思想界線隨著網路的四通八達，已漸漸走出誤解的對峙，而有了相互尊重的「宗教交談」運動。然而儒基之間如何再次撞擊出美麗的火花？達到梁燕誠所希望「華人基督徒以中國心靈去領悟和消化聖經真理，再以之貫通中國文化價值，而使信仰立根於中國文化，使基督教也是中國人思想與文化的一部分，不再是西方的外來文化」的期盼，這還需要有良好的「宗教交談」，才能夠使基督信仰生活深植於中國文化地區。¹⁵⁶

稿約

《全國新書資訊月刊》以刊載與圖書或出版相關之論述為主。內容包括報導臺灣地區最新出版之新書書目、新書介紹、書評、讀書人語、童書賞析、專題選目、作家與作品、出版人專訪、臺灣出版大事記以及國際出版觀察等專欄。園地開放，歡迎賜稿。

1. 賜稿以未經發表者為原則，文長2400字（約2頁）或3800字（約3頁）左右。
2. 書評、讀書人語專欄，所評論之書籍以近半年內出版的新書為宜。
3. 請提供WORD文字檔之電腦磁片或書面稿。
4. 來稿如涉及著作權或其他文責問題，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5. 其他刊物或個人如需轉載本刊文章，需徵得作者及本刊之同意。
6. 本刊編輯有審稿及修改權，如有不同意見，請在來稿時聲明。
7. 來稿經刊出後，依政府相關規定致贈稿酬，此項稿酬已包括各種型式發行之報酬，本刊不再給予其他酬勞。
8. 來稿請註明作者姓名、現在服務單位、職稱、身分證字號、戶籍所在地址、電話、傳真、E-MAIL或作品發表時使用之筆名。
9. 本刊內容並將以電子型式發表於國家圖書館網站上，不願意於網上發表者，請特別註明。
網址為：<http://lib.ncl.edu.tw/isbn/index.htm>
10. 賜稿請寄：10001 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全國新書資訊月刊》編輯部收，或 e-mail: new-books@msg.ncl.edu.tw
11. 聯絡電話：(02)2361-9132 轉 725；傳真：(02) 2311-5330